

皖能港华和泾县皖能港华 2026-2027 两年度居民入户安检中标候选

人公示

一、项目相关情况

项目名称：皖能港华和泾县皖能港华 2026-2027 两年度居民入户安检

项目编号：WNGK20260115002

招标(采购)方式：公开招标

招标(采购)公告发布日期：2026 年 1 月 15 日

开标(采购)日期：2026 年 2 月 5 日

皖能港华和泾县皖能港华 2026-2027 两年度居民入户安检中标候选人结果公示如下：

第一中标候选人名称：湖北恒家安燃气科技有限公司

投标报价：1078000.00 元

招标(采购)人名称：安徽省皖能港华天然气有限公司

地址：宁国市外环西路 68 号

联系人：冯工

联系电话：0563-4107509

招标代理机构名称：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：合肥市包河区紫云路 888 号

项目负责人：王长飞、陶国顺

联系电话：0551-66061396（13696526224）

公示期：2026 年 2 月 5 日至 2026 年 2 月 9 日 17:30

若投标人对上述结果有异议，可在公示期内通过电子交易系统或以书面形式在工作时间（上午 9:00-12:00，下午 13:30-17:30，节假日休息）一次性向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出异议，异议材料递交地址：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紫云路 888 号安徽省招标集团总部基地 407 室法务与质管中心，联系电话：0551-62220155。

二、异议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，现将异议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告知如下：

(一)异议应以书面形式实名提出，书面异议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：

- 1、异议人的名称、地址、有效联系方式；
- 2、项目名称、项目编号、标段号(如有)；
- 3、被异议人名称；
- 4、具体的异议事项、基本事实及必要的证明材料；
- 5、明确的请求及主张；
- 6、提起异议的日期。

异议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，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，并附法定代表人及其委托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，否则不予接收。

异议人需要修改、补充异议材料的，应当在异议期内提交修改或补充材料。

(二)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不予受理：

- 1、提起异议的主体不是所异议项目投标人的；
- 2、提起异议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；

- 3、异议材料不完整的；
- 4、异议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有效线索、难以查证的；
- 5、对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异议,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；
- 6、异议事项已进入投诉处理、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程序的。

三、其他

1、异议人不得以异议为名进行虚假、恶意异议,干扰招标投标活动的正常进行。对于提供虚假材料,以异议为名谋取中标或恶意异议扰乱招标工作秩序的,将报请行政监管部门处理。如公示期内无有效异议,本评审结果即为确定中标人的依据。

2、本次公示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
(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)、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
(www.ahtba.org.cn)、安徽省能源集团招标采购数字化门户网站等上发布。
特此公示。

安徽省皖能港华天然气有限公司
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2026年2月5日

